关于太和县2025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6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6年9月15日在太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上

太和县财政局局长吴晓娟

太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5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5年，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县委工作要求和县政府工作安排，积极跟进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用好用足积极的财政政策空间，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扎实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促进财政健康平稳可持续运行，为中国式现代化美好太和建设提供了坚实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8.61亿元，较上年增长12.05%，上级转移支付收入51.17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61亿元、调入资金0.84亿元、上年结转收入0.15亿元、动用预算稳

定调节基金0.53亿元，收入类合计84.91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81.0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3.14亿元、上解支出等0.71亿元，支出类合计84.91亿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3.71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13.29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2.68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02亿元、上年结余收入2.86亿元、调入资金7.02亿元，收入类合计47.29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36.77亿元（其中，债券资金支出16.16亿元），债务还本支出等10.52亿元，支出类合计47.29亿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1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10万元，结转下年2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费收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期初滚存结余23.48亿元，当年收入完成16.40亿元，主要是个人缴费收入9.13亿元，财政补贴收入6.16亿元。支出完成7.31亿元，主要是基础养老金支出7.30亿元，年末滚存结余32.57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政府债务限额174.4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4.2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40.20亿元；政府债务余额170.98亿元，其中：

一般债务余额33.44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37.54亿元。

政府一般债务收入3.60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0.71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2.89亿元；政府专项债务收入22.68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15.41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7.27亿元。

（六）2025年主要工作情况

1.**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强收入预期管理，多渠道挖掘财税增收空间，推进“大资产”统筹管理，对接上级资金政策，实现收入稳步增长。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61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3.71亿元，上级补助收入52.20亿元，盘活存量资产8.52亿元、存量资金0.56亿元，发行新增债券16.12亿元，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2.69亿元，获得超长期特别国债0.80亿元。

2.**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制定“三保”支出项目优先顺序清单，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三公”经费管理，从紧控制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06亿元，“三保”支出46.57亿元，一般性支出下降2.57%，“三公”经费支出下降34.77%。

3.**强化财政科学管理**。落实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科学制定《太和县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试点工作方案》，将习惯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性、制度性工作。深化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夯实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开展成本绩效评价，统筹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专项开展整体绩效评价，全面提升资金使用质效。加大财会监督

力度，围绕财经纪律、非税收入、乡镇财务、“小金库”等开展专项检查，整合监督力量、凝聚监督合力，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切实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

4.有效防范化解风险。政府债务风险等级稳定在“黄色”低风险区间。用好隐性债务置换政策，发行置换债券10.07亿元，有效疏通资金周转链条，腾出充裕资金、时间与政策空间，破解经济发展堵点、痛点、难点问题。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化解非法集资案件5起。扎实开展不良贷款清收处置专项行动，督导银行业机构加快不良资产压降处置，从严守住农村中小银行机构安全底线。

二、2026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01亿元，较上年增长22.9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1.65亿元，较上年增长5.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44亿元，较上年下降48.62%（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3.25亿元，较上年下降5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65亿元，较上年下降21.55%（其中：土地出让金支出7.80亿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1.34亿元，为预算的75.97%，主要是个人缴费收入6.17亿元，财政补贴收入4.82亿元。支出完成4.16亿元，为预算的50.49%，主要是基础养老金

支出 3.64 亿元。

（四）2026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情况

1.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抢抓政策机遇争取资金。**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国家利好政策，紧抓全省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等试点机遇。发行再融资等债券资金 7.11 亿元，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 0.23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0.77 亿元，重点保障供水改造、智慧快递物流园等重点项目实施。争取各类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6.93 亿元，有效充实县域财力，保障重大项目落地实施。**优化财政收支结构。**精准调度财政资金，推动财税政策、财政资金早落地、早见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分别完成年度预算的 54.34%、59.50%，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实施“大资产”统筹管理。**印发《太和县推进“大资产”统筹管理总体工作方案》，统筹盘活全县闲置国有资产资源、长期沉淀资金。累计盘活各类存量资金资产 6.44 亿元，统筹用于民生保障、产业发展关键领域。**从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建立常态化支出管控机制，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规范“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公务接待等经费管理。全县一般性支出同比下降 2.55%，“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43.40%，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精准度。

2.助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支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全县科学技术支出 0.15 亿元，专项用于企业技术改造、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产学研深度合作。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支出0.64亿元，扶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助力传统产业焕发生机、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支持“2527”产业发展。**落地财政金融协同促消费扩内需系列举措，依托家电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政策，拉动县域相关消费销售额突破1.76亿元，惠及群众5.2万余人次，充分释放消费潜力。联动县域金融机构落实融资担保等扶持政策，累计发放政策性担保贷款21.12亿元、财政过桥周转资金760万元，投放制造业贷款49.80亿元、工业企业贷款66.97亿元、绿色金融贷款112.88亿元，精准纾困中小微企业，提振发展信心，激活企业投资活力。创新推出“兴农e贷”“科创成长贷”“乡村振兴带头人贷”等适配产业专属金融产品，拓宽商标质押、订单质押等新型抵质押融资渠道，有效破解轻资产科创企业担保难题。搭建“2527”产业上市后备企业库，紧盯贝克制药、恒宇环保提供一对一上市服务，分层施策、梯次培育，提升企业上市进程。规范运营太和医药产业专项引导基金，发挥政府投资基金撬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实体经济。**优化财政营商环境。**落实落细提高合同预付款比例和采购预留份额比例、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等举措。中小微企业签订合同金额0.94亿元，占全县采购规模的77.44%，有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农林水事务支出4.36亿元，全力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特色农业发展等重点工作，稳定粮食播种与产能，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统筹安排常态化帮扶资金1.31亿元，持续帮扶

特色产业发展，多措并举助力群众就业增收。**支持推进城市更新。**抢抓皖北全面振兴政策机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94亿元，重点保障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城乡基础设施提档升级，统筹推进农村改厕、城乡污水垃圾一体化治理，协同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打造宜居宜业城乡发展空间。

3.群众民生福祉持续增强。**持续增加财政民生投入。**全县民生类支出35.6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63%，较上年增长9.74%，全力办好民生实事，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农村和困难群众倾斜。**支持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下达就业补助资金0.14亿元，精准保障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落地。**加大财政教育投入。**教育支出9.45亿元，全力支撑教育强县建设，持续优化办学条件，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强化医疗卫生保障。**卫生健康支出3.32亿元，重点支持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提质，统筹推进健康太和建设，完善县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继续提高养老金水平。**统筹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4.16亿元，稳步提高养老保障标准，足额保障养老金按时发放到位。**提升“一老一小”服务水平。**统筹安排育儿补贴资金1.69亿元、中度及以上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消费补贴105万元，全面落实普惠托育、养老服务扶持政策。**加大困难群众兜底保障。**统筹安排各类救助补助资金2.03亿元，严格落实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兜底政策，精准帮扶困难群众、特殊群体，守住基本民生底线。

4.风险防控防线兜牢筑稳。**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落实好一揽子化债政策，有序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发行存量债务置换债券6.10亿元，有效缓解当期还本付息压力。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严格规范各类举债融资行为，压实各方属地管控责任，分类推进融资平台市场化实体化转型，持续优化债务期限与结构，稳步降低债务运行风险，2家融资平台实现隐债清零，按计划完成融资平台退出工作。**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摆在财政工作的优先位置，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常态化开展“三保”运行动态监测，强化国库库款统筹调度与风险应急处置。全县“三保”累计支出24.71亿元，基层运转平稳有序。**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持续推进县域农村中小银行风险处置，保持全县不良贷款率稳控在合理区间。全县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1.35%，地方中小金融机构太和农商行不良贷款率2.20%、中银富登村镇银行不良贷款率1.59%。持续攻坚非法集资陈案化解，加快陈案处置进度，陈案化解率33.33%。常态化开展以“易趣”等案例为重点的非法集资排查、宣传与整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5.财政科学管理日趋精细。**扎实推进科学管理试点。**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试点工作要求，制定机关事业单位过紧日子支出负面清单，建立过紧日子评估机制，完成全县87家部门单位过紧日子评估，以试点经验引领支出科学管理。**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增长”固有模式，全面梳理存量项

目、清理低效无效支出，建立项目分级排序、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压减非必要项目资金，将盘活资金统筹用于重点领域保障。**积极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选取县中医院门诊楼、医药产业基金等12个重大民生、产业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对城乡生活垃圾治理PPP项目等4个垃圾类项目开展成本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预算编制、资金分配直接挂钩，对低效运转资金坚决压减、长期闲置资金及时统筹盘活，全方位提升财政资金配置使用效益。

6.财经治理效能显著提升。**统筹多方协同联动监督。**组织开展全县财会监督专项检查，推动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监督贯通协同，研判年度监督重点任务，整合三类监督资源、凝聚监管合力，切实提升财会监督权威性与震慑力。**聚焦重点领域常态化监管。**持续开展乡镇财政财务互审、非税收入征缴专项清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等财会监督工作，严肃查处资金违规拨付、挤占挪用、坐收坐支、资产闲置低效等突出问题，规范各单位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资产管理行为。**依托数字化强化实时监督。**优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监管平台运行机制，拓宽线上监督覆盖范围，完善资金风险预警规则，常态化开展预算执行穿透式、全链条监控审核，处理预算执行预警信息75条，保障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

三、2026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持续落实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紧盯超长期特别国

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机遇，提前谋划、储备高质量项目，加快项目审批推进，力争全年上级转移支付、各类债券争取规模实现新突破，全力保障重大基础设施、主导产业发展、民生类项目资金需求。深化财金协同联动，统筹运用财政贴息、政策性融资担保、产业引导基金等政策工具，放大财政资金撬动效应，为全县重大战略实施提供稳定财力支撑。持续落实财政金融促消费扩内需一揽子政策，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大服务业消费支持力度，充分挖掘县域消费增长潜力。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优化支出结构，推动更多资金资源服务于民生。

（二）持续推进财政管理改革。高质量完成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试点任务，系统梳理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和法治化水平。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细化分行业、分领域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全面推进成本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纵深推进全县“大资产”统筹管理，创新资产盘活多元化路径，常态化清理盘活闲置资产、沉淀资金，充分释放存量财政资源潜力。加速财政数字化转型，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提升预算编制、资金监管、数据分析全链条智能化水平，以数字赋能现代财政治理。

（三）持续保障财政平稳运行。统筹用好资金、资产、政策各类资源，分类有序化解政府存量债务，从严管控新增隐性债务，

持续推动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提升平台自主经营、可持续发展能力。始终坚守“三保”支出优先保障顺序，强化财政运行动态监测预警和国库库款精准调度，确保基层平稳运转，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持续统筹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建立常态化风险排查、预警、处置、化解长效机制，保障全县经济平稳健康运行。

（四）持续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营造依法理财、规范用财良好环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领域支出，从严管控一般性支出与“三公”经费支出，推动形成勤俭节约的良好氛围。常态化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检查，深化人大、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监督贯通协同，强化监督成果运用，切实净化县域财经秩序，助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行稳致远。

尊敬的鲍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财政紧平衡态势愈发凸显，收支压力持续加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更加有力有效落实好县委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紧盯全年目标任务，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真抓实干、担当作为，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太和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无偿取得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根据现行财政管理体制规定，划归地方财政的税收和非税收入，属于地方政府可支配的收入。主要包括房产税、车船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固定收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地方共享收入部分，地方非税收入等。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是指以各级政府之间所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实现各地公共服务均等化为主旨，由上级财政对下一级财政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补助。上级补助收入主要方式有：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国家对集中预算收入有计划地分配和使用而安排的支出，也是通常我们所说的财政支出。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大类。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专款专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是指对按规定收取的具有指定用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具体包括：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城市基础设

施配套费收入、城市污水处理费收入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是指对可供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按照量入为出、专款专用的要求在国家规定的专门用途范围内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是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主要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等基金收入。

上解支出是指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

调入资金是指政府财政为平衡某类预算收支，从其他类型预算或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财政通过超收安排、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等方式筹集，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收支缺口、平衡年度预算的专项资金。

政府一般债务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政府专项债务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再融资债券是指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的债券，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

债务转贷支出是指经国务院批准，省级政府可以依法适度举借债务；市县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省级政府代为举借，省级统贷统还。债务转贷支出反映省级向市县政府转贷的债务支出。

超长期特别国债是指为系统解决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进程中一些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问题，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同时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零基预算是指年度预算编制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所有预算支出以零为基点，在综合平衡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方式。

“三保”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财政科学管理试点是指省委、省政府组织开展地方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力争用2年时间，在财政管理重点领域、重点工作上取得新进展新突破。

“大资产”统筹管理是指省委、省政府组织开展推进“大资产”统筹管理总体工作，依法依规推进国有资产资源资金统得优、盘得活、管得好，并与“三保”、债务、投资有机衔接，构建“大

资产”统筹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资源统筹和配置效率，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农业保险+”是指以农业保险服务体系为依托，创新实施“农业保险+一揽子金融产品”行动计划，通过贴费、贴息、奖补、风险补偿等举措，推动农业保险与信贷、担保、期货、基金等金融工具协同联动，引导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源服务乡村振兴。